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职成函〔2023〕80号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省级双高计划”和“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 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财政局，各有关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23〕3号）精神，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计划的通知》（晋教职成〔2021〕3号）、《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的通知》（晋教职成〔2021〕5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教职成〔2022〕4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计

划”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教职成〔2022〕8号）等要求，现就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以下简称“省级双高计划”）和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计划（以下简称“高水平中职计划”）实施情况中期检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3所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7所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50所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

二、检查时间

2023年11月1日—2023年12月15日。

三、检查内容

重点检查各建设单位落实国家和省级层面职业教育相关文件情况；《项目建设方案》和《项目建设任务书》的落实进度及任务完成质量情况；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四、检查方式

本次中期检查工作采取“建设单位自查、市教育局和市财政局检查、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督查”的方式进行。

五、检查程序

（一）建设单位自查

各建设单位对照《项目建设方案》和《项目建设任务书》，在全面自查的基础上，撰写《中期自评报告》（报告提纲见附件1、2、3）；对照《检查指标体系》（体系内容见附件4、5、6）

进行自评，确定自评得分。中期自评报告内容及任务完成数据的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省级双高计划”任务序时进度要求为 75%，“高水平中职计划”任务序时进度要求为 50%。

（二）市级检查

各市教育局、财政局应成立检查工作组，按照检查内容对所属“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单位进行逐校检查，审核《中期自评报告》内容，复核各建设单位的自评得分。

（三）省级督查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将成立检查工作组，检查 10 所“省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7 所省属“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单位，抽查部分市属“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单位。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检查结果及运用

（一）检查结果

中期检查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次。检查指标体系总分设置为 100 分，90（含）~100 分为“优”、75（含）~89 分为“良”、60（含）~74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检查结果应用

1. 最终检查结果为“优”或“良”的建设单位，将继续获得相应支持。

2. 最终检查结果为“中”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限期整改，暂停经费支持，并在项目验收结果中予以体现。主要

包括：建设进展缓慢，任务完成质量不高的；降低建设目标，减少建设任务或预算的；资金未按建设进度足额到位，资金使用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报送信息失实比较严重的。

3. 最终检查结果为“差”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限期整改、调减项目经费额度或收回“沉淀”资金，情节严重的将按程序退出“省级双高计划”或“高水平中职计划”，且不得再次申请。主要包括：学校违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思想政治工作上出现重大问题的；偏离项目总体目标、社会贡献度明显较弱、任务建设进度严重滞后，任务完成质量低劣的；报送信息严重失真，影响恶劣的。

七、材料报送

2023年11月21日前，各建设单位完成自查，并提前准备《项目建设方案》《项目建设任务书》《中期自查报告》《中期检查指标体系》自评结果及对应佐证材料；各“省级双高计划”和省属“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单位将《中期自查报告》和《中期检查指标体系》自评结果发至指定邮箱。

2023年11月28日前，各市教育局、财政局应完成对所属“高水平中职计划”建设单位的检查，并将评分结果和各校《中期自查报告》报送至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中期自查报告》和《中期检查指标体系》自评结果仅需报送加盖公章的PDF版。

联系方式：杨皓天，0351-3046534，邮箱：sxzcj@sxedc.com。

- 附件：1. 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提纲
2. 山西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提纲
3. 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提纲
4. 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5. 山西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6. 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7. “省级双高计划”和“高水平中职计划”项目建设成果标注参考样式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2023年10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XX 学校 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提纲 (参考提纲)

一、总体情况

(一) 建设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概述

(二) 项目经费到位和执行情况概述

(三) 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概述

二、学校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高站位加强党的建设、高水平打造人才培养高地、高起点打造创新服务平台、高定位打造特色专业群、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高融合提升校企合作水平、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高品位提升校园文化水平、高标准提升信息化水平、高质量提升服务发展水平、高层次提升对外合作水平等 11 项重点任务，对学校层面重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三、专业群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实践教学基地、技术技能平台、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等 9 项重点任务，对专业群层面重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

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说明：每个专业群均按此要求进行梳理、分别阐述）

四、项目管理措施

（一）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包括建立项目组织管理机制、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与预算投入、经费使用等情况。

（三）项目可持续机制

包括项目质量评估、动态调整机制建设情况。

五、特色经验与做法

在推进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过程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以及《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凸显“高”、彰显“强”、体现“特”，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特色经验与做法。

六、问题与改进措施

对未完成或偏离建设目标的原因以及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

附件：佐证材料目录清单

说明：报告总字数控制在 20000 字内。

附件 2

XX 学校 山西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 (参考提纲)

一、总体情况

(一) 建设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概述

(二) 项目经费到位和执行情况概述

(三) 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概述

二、学校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高站位加强党的建设、高水平打造人才培养高地、高起点打造创新服务平台、高定位打造特色专业群、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高融合提升校企合作水平、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高品位提升校园文化水平、高标准提升信息化水平、高质量提升服务发展水平、高层次提升对外合作水平等 11 项重点任务，对学校层面重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三、专业群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实践教学基地、技术技能平台、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等 9 项重点任务，对专业群层面重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

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四、项目管理措施

（一）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包括建立项目组织管理机制、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与预算投入、经费使用等情况。

（三）项目可持续机制

包括项目质量评估、动态调整机制建设情况。

五、特色经验与做法

在推动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过程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以及《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凸显“高”、彰显“强”、体现“特”，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特色经验与做法。

六、问题与改进措施

对未完成或偏离建设目标的原因以及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

附件：佐证材料目录清单

说明：报告总字数控制在 15000 字内。

附件 3

XX 学校

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自查报告

(参考提纲)

一、总体情况

(一) 建设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概述

(二) 项目经费到位和执行情况概述

(三) 项目经费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概述

二、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高标准加强党的建设、高站位落实立德树人、高融合促进校企合作、高水平建设骨干特色专业、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高品味培育校园文化、高起点推进信息化建设、高质量服务社会发展、高层次推动对外合作等 10 项重点任务，对重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三、骨干特色专业完成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围绕《项目建设方案》确定的建设任务，对任务的完成进度和质量、经费支出进度和绩效等进行自查，突出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相适应，突出培养模式与教学模式改革，突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措施，突出课程标准与课程内容更新，突出人才质量保证措施，突出各项任务取得的省级以上标

志性成果与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

四、项目管理措施

（一）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包括建立项目组织管理机制、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包括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建设与预算投入、资金使用等情况。

（三）项目可持续机制

包括项目质量评估、动态调整机制建设情况。

五、特色经验与做法

在推动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过程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以及《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强化类型定位、彰显办学特色，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特色经验与做法。

六、问题与改进措施

对未完成或偏离建设目标的原因以及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

附件：佐证材料目录清单

说明：报告总字数控制在 15000 字内。

山西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计分办法	得分
学校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高站位加强党的建设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水平打造人才培养高地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起点打造创新服务平台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融合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	4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品位提升校园文化水平	4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标准提升信息化水平	4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质量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4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层次提升对外合作水平	4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专业群层面重点任务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教材与教法改革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实践教学基地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技术技能平台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社会服务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国际交流与合作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项目管理措施	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3	建立项目管理机制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机制运行正常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3	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预算足额投入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金足额使用得1分，否则不得分	
特色经验与做法	典型案例	4	具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典型案例达2项以上得4分，2项得3分，1项得2分	
合计		100		

山西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计分办法	得分
学校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高站位加强党的建设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水平打造人才培养高地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起点打造创新服务平台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融合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	2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0.5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0.5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品位提升校园文化水平	2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0.5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0.5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标准提升信息化水平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质量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3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1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高层次提升对外合作水平	2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1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0.5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0.5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专业群层面 重点任务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8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3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8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3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教材与教法改革	8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3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8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3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实践教学基地	8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3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技术技能平台	7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3分，否则不得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社会服务	6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2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国际交流与合作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按目标实现比例赋分	
项目管理措施	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3	建立项目管理机制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机制运行正常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3	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预算足额投入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金足额使用得1分，否则不得分	
特色经验与做法	典型案例	4	具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典型案例达2项以上得4分，2项得3分，1项得2分	
合计		100		

附件6

山西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中期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计分办法	得分
学校层面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高标准加强党的建设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站位落实立德树人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融合促进校企合作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素质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效力提升治理水平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品牌培育校园文化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起点推进信息化建设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质量服务社会发展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高层次推进对外合作	5	任务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得2分，否则按任务完成比例赋分；预算执行到位且足额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得1分，否则视情况赋分	

骨干特色专业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完成进度情况	20	根据全部骨干特色专业任务序时进度赋分（进度达50%及以上得满分；低于50%，每降低1%扣1分）	
	任务完成质量效果情况	20	根据全部骨干特色专业任务完成质量赋分（优：18—20分，良：15—17分，中：12—14分，差：11分及以下）	
	创新、引领、示范情况	5	根据全部骨干特色专业所取得效果赋分（具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典型案例达3项及以上得5分、2项得4分、1项得3分，其他视情况得0—2分）	
项目管理措施	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	3	建立项目管理机制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管理机制运行正常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	3	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完善得1分，否则不得分；预算足额投入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金足额使用得1分，否则不得分	
特色经验与做法	典型案例	4	其他9项任务（高水平建设骨干特色专业除外）具有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的典型案例达2项以上得4分，2项得3分，1项得2分	
合计		100		

附件 7

“省级双高计划”和“高水平中职计划”项目 建设成果标注参考样式

一、校内实训室标牌样式

穿刺诊断实训室		
服务专业：临床医学		
主要功能：胸膜腔穿刺、腹膜腔穿刺、骨穿、腰椎穿刺、心包穿刺		
支持项目：XXXXXXXXX 项目		
责任系部：	责任人：XXX	电话：1XXXXXXXXXX
学校名称或 LOGO		

二、其他教育教学资源标注样式

需加注“XXXXXXXXX 项目建设成果”字样。

说明：

- 1.校内实训室标牌规格：尺寸 30×40cm、华文新魏字体，字号、标牌材质、安装位置由学校自行确定；
- 2.项目验收时，同时对建设成果的标注情况进行检查。